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海外市場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表。

附件為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一一次會議決議公告
獨立董事關於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一一次會議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周峰 禰浩賢

中國北京，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蔡劍江先生、宋志勇先生、馮剛先生、賀以禮先生、薛亞松先生、王小康先生*、段洪義先生*、許漢忠先生*及李大進先生*。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资料已于 2020 年 6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9 日 11:00 在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 30 号国航总部大楼 C713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电话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剑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参与国泰航空资产重组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表决结果：通过。

作为国泰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航空”）股东，同意在国泰航空股东大会上对其配股方案投赞成票并签署不可撤销承诺，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诺认购国泰航空有限公司配发股份事宜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同意在国泰航空股东大会上对投票赞成其资产重组计划的相关决议案。

(二) 关于任命段洪义先生为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批准段洪义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战略和投资委员会委员。

(三) 关于聘任张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聘任张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张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附件：张胜先生简历

张胜先生，48岁，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美国城市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原新疆航空运输部市场处副经理、总签派室副主任、市场营销部副总经理，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公司营销部总经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委运力网络部副总经理、上海基地副总经理、新疆分公司副总经理，贵州航空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北京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20年5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0年4月因在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建设及运营筹备期间工作成绩突出，被中国民航局评为先进个人。2020年5月任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20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裁、党委常委，2020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裁、党委常委。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客观公正、独立判断的立场，作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张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查简历和相关资料，我们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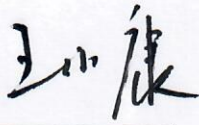
1、聘任张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相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张胜先生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履行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能够胜任任职要求。聘任张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有利于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的利益。

3、同意聘任张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小康



段洪义



许汉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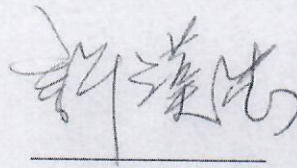


李大进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小康

段洪义

许汉忠

李大进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